

上虞区曹娥江中上游标准江堤提升加固一期工程（4标）监理（项目名称）已经浙发改项字〔2024〕184号（项目代码：2205-330000-04-01-546050）批准建设，建设地址位于上虞区。项目业主为绍兴市上虞水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100%区统筹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绍兴市上虞水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宇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一、本次招标内容：

本工程建设地点位于上虞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章镇镇八社畈区域内16.74公里河道及沿线65处交叉建筑物整治等。工程排涝标准为建成区20年一遇最大24小时降雨不受淹，农田区10年一遇最大24小时降雨不受淹。本工程为IV等工程，主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临时建筑物级别为5级。预算造价约1.46亿元。监理费约181万元。

监理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保修期满止，监理服务工作在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保修阶段全过程的监理服务，监理服务期：1270日历天，其中施工工期540日历天，缺陷责任期730日历天。

二、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

（一）投标人：

2.1、具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2.2、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的其他公司，不得同时参加同一个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2.3、投标人自2020年7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时间以项目法人或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完（竣）工验收鉴定书或质量监督机构出具的完（竣）工质量监督报告载明时间为准），完成过国内单个合同金额100万元及以上的水利工程监理业绩。

（业绩证明资料必须提供以下资料原件扫描件：①合同或中标通知书；②项目法人或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完（竣）工验收鉴定书或质量监督机构出具的完（竣）工质量监督报告。以上证明资料①、②均需提供，缺一不可。如上述材料无法体现工程规模、特征的，可补充初步设计批复，其他材料均不予认可。）

2.4、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要求：

（1）联合体各方均须为满足本次招标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2.1、2.2条款，投标人资格要求的2.3条款由联合体其中一方满足即可；（2）联合体成员不超过2个且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对本项目进行投标；（3）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授权联合体牵头人及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拟派项目总监：

（1）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水利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注册专业：水利工程施工监理）或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水利部（或中国水利工程协会）颁发的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2）具有水利工程类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在投标截止日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总监理工程师(包括全过程咨询项目中的监理负责人)。

（三）其他要求

1、拟派监理班子人员不少于6名，其中总监理工程师1名，须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水利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注册专业：水利工程施工监理）或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水利部（或中国水利工程协会）颁发的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并同时具有水利工程类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在投标截止日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总监理工程师(包括全过程咨询项目中的监理负责人)；水利工程监理工程师2名，其中一名须具有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专业；水利工程监理员3名。

2、提供所有拟派监理班子人员缴费期限包含2025年5月至2025年7月的以投标人名义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材料；若为离、退休返聘人员，仅提供离、退休证明材料；若为事业编制人员，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25年5月至2025年7月的由人事代理中心出具的社保证明。

3、联合体投标的拟派项目总监由牵头单位委派。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登入绍兴市上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入绍兴市上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2、招标文件报名时间、下载时间从发布公告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日止。

3、潜在投标人可凭本企业用CA数字证书登录“绍兴市上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本公告下方点击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4、未取得绍兴市上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数字证书的潜在投标人，应先办理交易主体注册手续，取得绍兴市上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

数字证书。具体办理办法请登录“绍兴市上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交易主体注册”栏目进行操作。

四、投标文件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9月12日8时30分；

2、提交方式：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上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超过投标截止时间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交易平台将拒收。

五、不见面系统开标时间及网址：

1、开标时间为：同投标截止时间；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投标人可在本企业电脑上自行解密；

3、投标人现场开标地点：绍兴市上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4、请各投标单位使用IE11浏览器访问上虞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使用CA锁登录，完成远程开标。

5、投标人可按相关规定在上虞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网上异议。异议联系人：龚洪珍，联系电话：13735220005。

六、监管机构：绍兴市上虞区水利局：0575-82507563

七、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投标保证金。

招 标 人：绍兴市上虞水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 系 人：任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宇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虞区百官街道江东北路588号百官广场30楼

邮 编：312300

联 系 人：李文杰

电 话：13757518245

2025年8月20日